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6 年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6 年部门预 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政务服务、行政审批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负责拟订数字政府建设、政务服务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有关工作方案，制定行政审批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推进、指导、协调、督促全区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政务服务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三）负责统筹推进“互联网+监管”和跨部门综合监管，推进行政审批与行业监管协同联动。

（四）负责统筹推进政务应用系统集约建设、互联互通、业务协同，指导、协调、监督政务数据共享和应用工作；负责江西政务服务网昌江分厅等政务服务平台的业务运行工作。

（五）负责统筹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将区级数字政府建设项目按相关规定向市级、省级主管部门报备或报批。

（六）负责协调推进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区政务服务职能部门、乡（镇、街道）政务服务管理部门开展政务服务工作，检查、督办全区政务服务的优化提升工作；统筹受理全区政务服务投诉，并会同、协调相关部门按规定处理。

（七）负责拟订全区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街道）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作。

（八）负责承担市场准入、社会民生事务等划转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及相关联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征收。

（九）承接国务院和省、市人民政府下放的相关行政审批事项，落实国务院和省、市人民政府取消或暂停实施的相关行政审批事项。

（十）负责协调区本级划转事项以外的政务服务事项集中办理和规范运行，承担相关部门委托事项的受理；负责区政务服务中心进驻单位及人员的日常管理考核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编制人数小计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8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4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1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5 人，行政在职人数 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8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4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0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德州市昌江区政务服务

支出	项目(按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科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20.3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0.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卫生健康支出	10.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20.34	本年支出合计	520.34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转下年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520.34	支出总计	520.34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

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合计

上年结转

总计

1 2 3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41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520.34	310.08	210.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13	262.87	210.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3.13	262.87	210.26
2010301	行政运行	262.87	262.87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210.26	0.00	21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	21.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0	21.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0	21.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9	10.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9	10.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3	9.6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6	0.6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	15.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	15.82	0.00

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		天		
60202016	预算数	520.34	项	
发			一	社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41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20.34	310.08	210.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13	262.87	210.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3.13	262.87	210.26
2010301	行政运行	262.87	262.87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210.26	0.00	21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	21.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0	21.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0	21.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9	10.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9	10.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3	9.6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6	0.6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	15.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	15.82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441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10.08	292.26	17.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26	292.2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1.94	61.9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66	40.66	0.00
30103	奖金	3.60	3.6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11	9.1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8.49	38.4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0	21.1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3	9.6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0.6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2	15.8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25	91.2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0.00	17.82
30201	办公费	10.00	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0.50	0.0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00	0.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2	0.00	7.02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41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本级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0.30	0.00	0.00	0.00	0.30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41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41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编码		441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年度绩效总目标		完成政务服务相关工作，不断优化政务服务相关环境和营商环境，让群众办事更快捷更省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化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数	≥	1126	项	
		窗口工作人员考核次数	≥	12	次	
	质量指标	政务服务软硬件设施正常运行率	≥	98	%	
		政务服务大厅窗口合规办理率	≥	100	%	
	时效指标	政务服务设施故障修复时	≤	5	天	
		即办件当场办结率	≥	100	%	
	成本指标	人员类总成本	≤	279.4	万	
		运转类总成本	≤	17.8	万	
		项目类总成本	≤	21.026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便民服务事项覆盖率	≥	95	%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相关政策知晓	≥	9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处理结果群众满意率	≥	95	%	
		政务服务回访群众满意度	≥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务服务窗口建设项目_雕刻印章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41-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5.30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降低企业和个体的开办成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个体户印章成本	≤47.3 万
		企业印章成本	≤18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体户印章枚数	≥23650 枚
		企业印章枚数	≥9000 枚
	质量指标	印章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印章雕刻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企业个体数	>2000 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办企业个体户满意度	≥98%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52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35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52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3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52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35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52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3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10.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87 万元；项目支出 210.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92.26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 26.2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2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52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3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8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10.08 万元,项目支出 210.2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92.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08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65.3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79.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3.02 万元，增长 66.36%。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2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

(九)雕刻印章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体负担,降低企业和个体开办成本,经区政府同意,我区拟对新开办企业提供首套 5 枚印章(企业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和法人章)和个体工商户首套 2 枚印章(行政公章和发票专用章)免费刻制服务。

2) 立项依据

1. 三定方案

2. 景德镇市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文件

3. 十一届区政府第 1 次区长办公会议纪要

4. 十一届区政府第 9 次区长办公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

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3) 实施方案

为新开办企业首套 5 枚印章和新开办个体户首套 2 枚印章提供免费雕刻服务。

4) 实施周期

一年

5) 年度预算安排

65.3 万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政务服务管理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0.3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0.3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